

证券代码: 603826 证券简称: 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04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市场监管总局对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2月3日、2026年2月4日、2026年2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原因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2月3日、2026年2月4日、2026年2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三、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的股价异动情况。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的股价异动的重大事宜。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 600068 证券简称: 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 2026-011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2日、3日、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于2026年2月5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临2026-010）。2026年2月5日，公司当日股票价格以涨停价收盘，鉴于公司股票连续多日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业绩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3,000万元至-102,500万元。

●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生产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仍以房地产开发为主，无重大变化。

2026年1月7日，公司披露《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3,000万元至-102,500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48,900万元至-128,300万元，归属于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为25,800万元，其他权益持有者系公司发行永续

理财产品持有者。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2日、3日、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026年2月5日公司股票继续涨停，收盘价为60.00元/股，较2026年1月30日收盘价430.00元/股涨幅达343.7%，累计换手率26.30%。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有关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 002880 证券简称: 卫生生物 公告编号: 2026-004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独立董事3名。本次会议由王海波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下简称“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规定的程序。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王海波、黄娟、张建平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王海波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 王海波、黄娟、张建平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代码: 002880 证券简称: 卫生生物 公告编号: 2026-005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5日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战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王海波、黄娟、张建平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王海波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 王海波、黄娟、张建平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代码: 002880 证券简称: 卫生生物 公告编号: 2026-005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5日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战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王海波、黄娟、张建平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王海波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 王海波、黄娟、张建平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代码: 002880 证券简称: 卫生生物 公告编号: 2026-006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卫光生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权投资公司”）拟与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卫光生物”）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卫光启航新程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科发资本为普通合伙人，剩余3名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卫光生物出资人民币1,050万元，持有合伙企业30%的合伙份额。光明启航新程投资基金的合伙人及其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科发资本	66	1
2	卫光生物	1,050	30
3	光明启航基金	2,146	39
4	卫光生物	1,050	30
合计		5,500	100

卫光生物本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董事会在对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代码: 002880 证券简称: 卫生生物 公告编号: 2026-006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卫光生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权投资公司”）拟与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卫光生物”）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卫光启航新程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科发资本为普通合伙人，剩余3名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卫光生物出资人民币1,050万元，持有合伙企业30%的合伙份额。光明启航新程投资基金的合伙人及其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科发资本	66	1
2	卫光生物	1,050	30
3	光明启航基金	2,146	39
4	卫光生物	1,050	30
合计		5,500	100

卫光生物本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董事会在对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代码: 002880 证券简称: 卫生生物 公告编号: 2026-006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卫光生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权投资公司”）拟与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卫光生物”）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卫光启航新程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科发资本为普通合伙人，剩余3名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卫光生物出资人民币1,050万元，持有合伙企业30%的合伙份额。光明启航新程投资基金的合伙人及其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科发资本	66	1
2	卫光生物	1,050	30
3	光明启航基金	2,146	39
4	卫光生物	1,050	30
合计		5,500	100

卫光生物本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董事会在对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代码: 002880 证券简称: 卫生生物 公告编号: 2026-006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卫光生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权投资公司”）拟与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卫光生物”）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卫光启航新程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科发资本为普通合伙人，剩余3名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卫光生物出资人民币1,050万元，持有合伙企业30%的合伙份额。光明启航新程投资基金的合伙人及其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科发资本	66	1
2	卫光生物	1,050	30
3	光明启航基金	2,146	39
4	卫光生物	1,050	30
合计		5,500	100

卫光生物本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董事会在对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6日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前海联合添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次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和《新疆前海联合添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新疆前海联合添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第二次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公司核对，未发现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存在妨碍本基金正常运作的事项，未发现其他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相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根据《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和《新疆前海联合添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决定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新疆前海联合添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1月9日，大会表决时间自2026年1月10日起，至2026年1月14日17:00止（到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出席大会的，其代理人可以代为出席并表决。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一票表决权，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可以亲自出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也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并代为表决。

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五、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九、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十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八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十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十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十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郑重提醒